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部门名称（盖章）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增城区委员会老干部局								单位数		2
年度整体绩效目标	负责贯彻执行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市及本区有关离退休干部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规，认真落实离退休干部的政治、生活、医疗待遇，用心用情做好离退休干部服务管理工作。以党史学习教育为契机，坚持学思践悟，注重工作创新，抓重点，促亮点，推动增城区老干部工作高质量发展。					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抓好学习培训，开展系列党同活动，庆祝建党百年，推动党史学习教育走深走实。2、组织市管离退休干部参加增城区党代会、“两会”，参观增城国家经济开发区，视察重点项目建设，切实加强离退休干部党建工作。3、积极推进与区中医院党建结对共建工作，开展义诊、健康咨询等活动，增添老干部活动中心医疗室医疗设备，优化诊疗环境。4、启动各课程教学大纲编写工作，对照《中国老年大学示范校评价指南》，新增先进设备，聘请专业文化传媒公司录制课程，不断巩固提升软件建设，推进学校规范化发展。5、坚持用心用情，精准做好服务管理，走访慰问离退休干部以及企业已故离休干部配偶共366人次。完成了2020年度企业（事业）化管理离休干部慰问金的发放工作及区管干部春节慰问金发放工作。6、协助关工委开展各类党史宣讲、组织参观红色教育基地活动等36场次，受教育近两万人次。7、做好大院的物业管理工作，确保单位内安保、保洁、养护工作有序开展。为大院后勤提供保障服务。8、保证大院水电正常运转。9、保障编外人员、购买服务人员更好开展服务工作。			未能完成原因		
										1、受新冠疫情常态化的影响，年初预算活动经费大多数未开展。2、老年大学课程也转入线上教学，日常运作经费相应减少。3、二、是参照上年机关企事业单位离休人员离休待遇发放标准，与今年发放标准有差异，且发放完成时间的不确定性，未能及时调整预算。4、合同期限为跨年度结算，未及时调整。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规模（万元）			按资金来源				按资金结构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全年预算数		3210.17		0		1636.34			1573.83		
	全年执行数		2585.31		0		1417.42			1167.89		
	完成率		80.53%		0		86.62%			74.21%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备注		
管理效能	40	资金管理	14	财政拨款预算完成率	5	部门（单位）本年度部门预算的财政拨款预算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1. 财政拨款预算完成率=(财政拨款全年执行数/财政拨款全年预算数) X100%。 2. 本指标得分=(某部门预算完成率-90%) + (100%-90%) X分值。预算完成率在100%-90%之间的，按公式计算得分；低于90%的不得分。	0	预算完成率在80.53%，一般活动、线下教学不能正常开展，日常运作经费减少，未能完成预算标准	本指标根据部门决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财决01-1表）相关数据计算。		
				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3	反映部门（单位）收入预算编制的准确性。	1. 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收入决算数-收入调整预算数)/收入调整预算数*100%（取绝对值）。 2. 本指标得分：差异率=0，本项指标得满分；每增加5%（含）扣减0.5分，直至扣完为止。	1.1	预决算差异率19.46%，一般活动、线下教学不能正常开展，日常运作经费减少。未能完成预算标准	本指标根据部门决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财决01-1表）相关数据计算。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率	3	部门（单位）当年度财政拨款结转结余额与当年度财政拨款预算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	1.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率=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决算数/支出调整预算数总计X100% 2. 本指标得分： (1) 结余结转率负10%的，得3分； (2) 10%结余结转率负20%的，得1.5分； (3) 20%结余结转率负30%的，得0.5分 (4) 结余结转率>30%的，得0分。	3		本指标根据部门决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财决01-1表）《量化评价表》相关数据计算。		
				部门预算及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3	部门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1.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 2. 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3. 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对上述标准，全部符合得满分，不符合酌情扣分。	3		部门自行提供佐证材料。		
		采购管理	2	政府采购执行率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1.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超出目标值不加分； 2. 本指标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分值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则本项不得分。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2		部门自行提供佐证材料。		
		信息公开管理	4	预决算信息公开合规性	2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1. 部门预算公开得分： （1）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得1分。 （2）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得0.5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2. 部门决算公开得分： （1）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得1分。 （2）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得0.5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3. 本指标得分=部门预算公开得分+部门决算公开得分	2		部门自行提供佐证材料。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2	反映部门（单位）绩效信息公开执行到位情况。	1.绩效目标在规定时间内公开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2. 绩效自评情况在规定时间内公开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3. 本指标得分=绩效目标公开得分+绩效自评情况公开得分	2		部门自行提供佐证材料。		
		资产管理	6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2	部门（单位）为加强资产管理，规范资产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1. 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且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得1分； 2. 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得1分。	2		部门自行提供佐证材料。		
				资产账务核对情况	2	反映部门（单位）资产账与财务账的核对情况。	资产账与财务账（或部门决算资产负债表）相符的，得2分； 不相符的不得分。	2		部门自行提供佐证材料。		

[illegible]